中共昆明市科技局党组

关于巡察“回头看”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1年3月12日至4月10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中共昆明市科技局党组开展了巡察“回头看”。2021年6月10日，市委巡察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上轮巡察未完成整改的问题

（一）关于“重大项目安排、重大资金使用讨论缺失”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修订《中共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党组议事规则》《中共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党组工作规则》《中共昆明市科技局党组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关于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细则》，规范党组议事决策机制。

**二是**涉及项目评审、立项、资金拨付、验收等事项均上局长办公会和党组会进行研究。

（二）关于“党组对行政工作的领导监督协调作用不够”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从制度上完善局党组对行政工作的领导和监督机制。

**二是**对科研项目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倒查。

**三是**制定《昆明市科技局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制度》，将科技计划项目纳入事项清单，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是**发挥内部审计、绩效追踪、科研诚信、纪检监督等作用，加大对科技计划项目立项审查过程的监督。

(三)关于“将本应由局机关承担的工作任务转移到下属7个事业单位”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按照《昆明市科技局推进全局系统一体化工作方案》，理清了机关处室和事业单位“三定”职能职责边界，明确属于处室承担的职责不得安排给下属单位承担。

二、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方面

(一)关于“党组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不够”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完善机制，加强党组对科技工作的全面领导，发挥职能作用，推进科创中心建设。

**二是**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聚焦“188”重点产业，突出重大科技攻关，面向全市公开征集科技项目、创新人才、创新平台、成果转化和科技合作等需求，组织实施“揭榜挂帅”项目，整合科技资源。

（二）关于“制度建设漏洞较多”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废止了《关于印发〈昆明市科学技术局“管理服务”工作制度〉的通知》（昆科发〔2008〕23号），制定《昆明市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站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工作制度》，规范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流程，强化登记对象诚信管理。

**二是**完善项目管理、人才管理、高企管理等配套制度。

**三是**严格执行现行各类管理办法，规范项目管理。

（三）关于“放任低质评审”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在专家评审前对项目、人才、平台等申报情况采取适当方式进行实地查验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

**二是**规范昆明市科技专家库入库出库专家管理工作，明确专家评审责任，进一步优化系统抽取程序，探索建立专家线上评审机制，提升评审工作质量。

**三是**按分类评审建立各专项评价体系，科学设置评价指标。

（四）关于“立项(认定)环节问题突出”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按制度规范各层级领导干部职责，遵循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原则，对涉及资金奖补的项目进行层层把关。

**二是**进一步明确在参考评审专家意见的基础上，需经专题会议研究后再确定立项推荐名单或项目验收意见，并对拟立项项目承担单位情况进行信用核查。

**三是**建立省市一体化协同创新试点工作机制，推进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省市共同推进云南实验室、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启动昆明市企业科技创新中心培育建设工作，与昆明市科技创新团队选培工作融合，将其作为省级科技创新平台的培育苗圃。

（五）关于“中期检查、验收、跟踪问效环节管理薄弱”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制定了《2021年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验收工作方案》，强化项目验收管理。

**二是**建立以立项质量为核心的绩效评价制度，加强了绩效跟踪。

（六）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还有差距”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注销了“创新汇”微信公众号，启用“昆明科创”微信公众号。

**二是**修订了《昆明市科技局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列入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

**三是**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安排了专题督查，并将其纳入干部考核。

1.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着力解决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方面

（一）关于“主体责任扛得不牢”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科技计划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检查，将科技计划项目纳入双随机一公开事项清单，随机抽取检查事项，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效能。

**二是**主要领导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履行好“一岗双责”，加强对分管领域的日常监督检查。

**三是**强化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做好谈话工作。

（二）关于“履行监督责任不力”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运用内部审计、双随机一公开、绩效跟踪等手段，建设科技管理监督体系。

**二是**落实《昆明市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实施方案》，将监督和科研诚信嵌入“三评”活动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

**三是**制定《昆明市科技局合法性审查工作方案》《昆明市科技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方案》，采取“双随机”方式开展专项检查。

（三）关于“财务管理薄弱”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预算法律法规，制定《昆明市科技局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工作方案》，加强对资金使用的日常监督管理。

**二是**科学编制科技计划项目管理费预算，加快2021年预算执行进度。

四、领导班子建设、机关党建和基层党建方面

（一）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差距”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已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专题学习。

**二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工作重要论述，在科技项目选项上坚持需求、问题导向，提前深入谋划，科学选项，以项目的有效实施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

**三是**以创建“模范机关”为契机，开展“四标”行动，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做法，持续提升科技创新支撑引领作用，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

**四是**加强干部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主动适应科技创新工作要求。

（二）关于“党的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局党组加强对行政工作的领导，督促行政班子履行行政业务工作主体责任，加强对重大项目的监督检查，同时严格落实督查督办工作制度，对局党组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加强监督检查。

**二是**机关党委严格执行向党组报告工作制度，重大事项及时向党组报告。

**三是**局党组加强对事业单位的领导，严格执行《昆明市科技局关于对直属事业单位开展督导的工作细则（试行）》《中共昆明市科技局党组关于落实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解决当前主要问题的实施细则（试行）》，专题听取事业单位工作情况报告，研究和推动解决事业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

（三）关于“基层组织建设薄弱”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再次学习《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在召开巡察“回头看”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期间，按照“四必谈”要求深入开展谈心谈话。

**二是**党员人数较多的支部设立了党小组，将党员划分到党小组中开展活动；组织8个支部16名基层党务干部参加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强化党务学习，切实提高支部组织生活会质量；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党组成员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组织生活，并到联系党建点讲授党课。

**三是**在干部选拔、职级晋升工作中，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严把选人用人关。

**四是**严把党员入口关，严格按程序发展党员，2021年接收预备党员3名、培训入党积极分子2名、培训入党申请人1名。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回头看”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0871-63135842（兼传真）；

邮政信箱：昆明市呈贡区市级行政中心8号楼北楼市科技局526室；

邮政编码：650500；

电子邮箱：zbclbs@126.com。

中共昆明市科技局党组

2021年12月23日